

证券代码:600719 证券简称:大连热电 公告编号:临2023-035

## 大连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大连热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正在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重组涉及的标的资产的工作尚未完成,本次重组事项尚需履行内部决策程序,并须经有权监管机构批准后方可正式实施,能否实施尚存在不确定性,有关信息均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渠道发布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经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经营情况正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2023年7月5日至7月7日,公司连续3个交易日股价累计涨幅达33.2%,短期涨幅较大,短期波动较大,存在一定交易风险。截至2023年7月7日收盘,公司股票收盘市盈率(TTM)为-10.65,市净率6.65,公司市净率已高于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行业平均水平。

- 一、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 (一)公司生产经营情况
- 公司近期生产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 (二)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公司正在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公司于7月4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重大资产出售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等与本次重组相关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6月21日披露的《大连热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临2023-024)。2023年6月20日披露的《大连热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2023-028)和2023年7月5日披露的《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2023-029)、《大连热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一般风险提示暨公司股票复牌公告》(公告编号:临2023-031)等相关公告。

二、相关风险提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重组涉及的标的资产的审计、评估等相关工作尚未完成,本次重组事项尚需履行必要的内部决策程序,并需经有权监管机构批准后方可正式实施,能否实施尚存在不确定性,有关信息均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渠道发布的信息为准。

公司特别提醒广大投资者理性决策,审慎投资,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大连热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7月8日

## 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关于华泰柏瑞中证香港300金融服务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基金资产净值连续低于5000万元的提示性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华泰柏瑞中证香港300金融服务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等有关规定,截至2023年7月6日收盘,华泰柏瑞中证香港300金融服务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以下简称“本基金”)连续30个工作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可能触发基金合同终止情形,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 一、可能触发基金合同终止的情形说明  
根据基金合同的规定,基金合同生效后,连续 20 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 200 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 5000 万元情形的,基金管理人应当在定期报告中予以披露;连续 50 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 200 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 5000 万元情形的,本基金将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进行基金财产清算并终止,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 二、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若出现基金合同终止的情形,基金管理人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基金合同的约定立即启动基金财产清算程序,履行基金财产清算程序。本基金进入清算程序后将不再办理申购、赎回等业务,敬请投资人关注相应的流动性风险,妥善做好投资安排。

基金财产清算小组,履行基金财产清算程序。本基金进入清算程序后将不再办理申购、赎回等业务,敬请投资人关注相应的流动性风险,妥善做好投资安排。

2. 如有疑问,投资者可以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888-0001,或登录本公司网站www.huatai-pb.com获取相关信息。
-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旗下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投资有风险,本公司管理的其它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构成对本基金的业绩表现的保证。本公司提醒投资人在做出投资决策前,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人自行承担。投资者投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

特此公告。

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3年7月8日

## 浦银安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 提请投资者及时更新已过期身份证件 及其他身份基本信息公告

尊敬的投资者: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反洗钱法》、《金融机构反洗钱规定》、《金融机构客户身份识别和客户身份资料及交易记录保存管理办法》、《金融账户大额交易和可疑交易报告管理办法》、《证券期货业反洗钱工作实施办法》、《基金业反洗钱工作指引》、《关于证券基金期货业反洗钱工作的实施意见》、《证券期货业反洗钱法实施细则》及中国证监会、中国证券业协会发布的有关规定,基金公司在与客户办理开户等业务关系存续期间,应当采取持续的客户身份识别措施,关注客户及其日常经营活动、金融交易情况,及时提示客户更新身份信息。客户先前提交的身份证件或身份证明文件已过有效期的,客户没有在合理期限内更新且没有合理理由的,基金公司应当为必要时,应暂停该客户交易活动。

根据上述规定,浦银安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  
一、自然人客户  
自然人客户身份信息包括但不限于:姓名、身份证件或身份证明文件的种类和证件号码、证件有效期、性别、国籍、职业、联系方式、住所地址或经常居住地、工作单位地址等。如前述信息发生变动,请及时对客户基本信息进行更新和变更,以免影响交易。

二、非自然人客户  
非自然人客户身份信息包括但不限于:名称、依法设立或可依法开展经营活动、社会活动的执照、证件或者名称的有效期、经营范围、注册地址、通信地址、联系人信息、法定代表人和经办人信息、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姓名及其有效身份证件号码、如前述信息发生变更,请及时到本公司办理更新和变更,以免影响交易。

三、重要提示  
对于身份信息不完善、不准确,未在合理期限内补充完善的,本公司将采取提醒、限制或中止办理业务等措施,请及时更新或提供有效身份信息资料,以免影响业务办理。

咨询电话:4008228999-021-33079999;  
公司网址:www.py-ax.com  
公司微信公众号:浦银安盛基金(AxASPD);浦银安盛理财(AxASPD-E);  
客户编号:“浦银安盛基金”APP。  
特此公告。

浦银安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3年7月8日

## 浦银安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 提醒投资者防范金融诈骗的公告

近期,浦银安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关注到市场上有不法分子冒用本公司名称进行非法证券活动,提醒广大投资者及时不受损失,本公司特发布如下声明:

- 一、本公司法定名称:浦银安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官方网站:www.py-ax.com;  
本公司客服热线:400-8828-999,021-33079999,外呼电话:021-33079999;  
本公司APP名称:浦银安盛基金;  
本公司微信公众号:浦银安盛基金(AxASPD);  
本公司服务号:浦银安盛理财(AxASPD-E);  
本公司总部设在上海,办公地址为:上海市浦东新区滨江大道189号52楼。  
以上微信和APP的二维码在本公司官网可以查询,敬请投资者注意甄别,切勿轻信非正规渠道提供的下载链接二维码。

二、投资本公司旗下金融产品,仅可通过以下渠道购买:  
1.浦银安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渠道  
2.地址:中国上海市浦东新区滨江大道189号52楼  
3.浦银安盛基金销售有限公司电子渠道  
本公司官网网站(www.py-ax.com)、微信服务号、APP客户端。

三、本公司官方公示的具有基金销售资格的金融机构名称。  
除以上正规渠道外,本公司从未授权任何机构或个人以本公司旗下基金销售业务或提供投资咨询等服务,更不会向投资者提供股票推荐或咨询,敬请投资者谨慎选择。

三、本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防范网络诈骗,提高对非法证券活动的识别判断能力,切勿轻信不法商行为和不法信息,切勿轻易透露个人信用信息或盲目支付任何可疑款项,切勿轻信收益承诺,谨防不靠谱承诺,切实保护自身合法权益和自身财产不受侵害。投资者如发现有人冒用本公司名义的非法行为,可致电本公司客服热线(400-8828-999)进行核实,求证或向监管部门举报。若有资金损失,请立即向公安机关报案。为维护投资者利益,本公司将积极配合有关部门打击该类金融犯罪行为。本公司保留对任何冒用本公司名义的机构或个人采取法律行动的权利。

特此公告。

浦银安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3年7月8日

## 深圳英集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数量为25,060,036股,限售期为自深圳英集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英集芯”增资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之日(2020年7月17日)起36个月。
-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数量为25,060,036股,限售期为自深圳英集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英集芯”增资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之日(2020年7月17日)起36个月。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关于同意深圳英集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书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426号),公司获准以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方式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4,200,000,000股。公司股票于2022年4月1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交易。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37,800,000,000股,发行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42,000,000,000股,其中有限售条件流通股38,320,418股,其中:限售流通股3,679,518股,占总股本2.56%。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为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限售期为自公司增资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完成之日起36个月。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数量为25,060,036股,占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总数的1名,限售股数量共计25,060,036股,占公司股本总数的0.59%,将于2023年7月17日起上市流通。

二、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形成至今公司股本数量变化情况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源于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形成至今,公司未发生因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导致股本数量变化的情况。

三、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持有人的承诺  
(一)共青城英集芯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承诺:  
本公司作为英集芯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上市申请之日前十二个月内取得的新增股份自取得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公司股票不在上述发行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持有期间,公司限售股不通过公司回购减持等方式减持。

如监管规则或监管机构对锁定期有更长期限要求的,本企业将按照监管规则或监管机构的要求执行。

若本企业锁定期届满后拟减持公司股份的,本企业将遵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相关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文件的相关规定进行减持,并及时办理备案及公告事宜。

若本企业未履行上述承诺,本企业因未履行前述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的违规减持收益归公司所有。

有,如未将违规减持收益支付给公司,则公司有权扣回应向本企业支付的现金分红等额的资金;如本企业因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给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企业将对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四、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日,英集芯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股东均严格履行了相应的股份锁定承诺;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数量及上市流通时间等相关事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证券发行与承销业务管理办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英集芯对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

综上,保荐机构对英集芯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上市流通事项无异议。

一、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情况  
(一)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数量为25,060,036股

(二)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数量为25,060,036股,限售期为自公司增资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完成之日起36个月。

(三)限售股上市流通日期为2023年7月17日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限售股数量(股) 持有限售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本次上市流通股数量(股) 剩余限售股数量(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限售股数量(股)	持有限售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本次上市流通股数量(股)	剩余限售股数量(股)
1	共青城英集芯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5,060,036	5.98	25,060,036	0
合计		25,060,036	5.98	25,060,036	0

限售股上市流通情况:

序号	限售股名称	本次上市流通股数量(股)	限售期(自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完成之日起36个月)
1	限售流通股	25,060,036	自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完成之日起36个月
合计		25,060,036	

六、上网公告附件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深圳英集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上市流通的公告》。  
特此公告。

深圳英集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7月8日

证券代码:603052 证券简称:纳芯微 公告编号:2023-040

## 苏州纳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 第一个归属期归属结果暨股份上市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归属限制性股票:959,254,000股  
●本次归属限制性股票上市流通日期:2023年7月12日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有关业务规则的规定,苏州纳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于近日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公司完成了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股份登记工作,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归属限制性股票的范围及归属日期  
(一)2022年6月30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草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激励计划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同日,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本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进行了核查并出具了核查意见。

(二)2022年6月31日至2022年6月9日,公司内部对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间,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人对激励对象提出的异议。2022年6月11日,公司监事会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说明及核查意见》(公告编号:2022-021)。

(三)2022年7月17日,公司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草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的议案。

(四)2022年7月21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与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激励对象名单进行审核并发表了核查意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公告编号:2022-028)。

(五)2022年7月25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与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激励对象名单进行审核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六)2022年7月22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处理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本次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进行了核查并出具了核查意见。监事会对于前述事项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二、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的基本情况  
(一)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情况

序号	姓名	担任职务	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股)	可归属数量(股)	可归属数量占已获授限制性股票总数的比例
1	张超琦	中国 董事、监事会主席	19,000,000	4,500,000	23.68%
2	叶军	中国 核心技术人员	32,279,000	8,004,000	24.80%
	合计		3,787,030,000	946,260,000	24.99%
	合计		3,877,010,000	959,254,000	24.74%

注:上表中数据若出现合计与各分数据之和尾数略有差异,均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二)本次归属限制性股票来源  
本次归属限制性股票来源于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A股普通股股票。

(三)归属人数  
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可归属的激励对象人数为173人。

(四)本次归属限制性股票归属的上市流通日期:2023年7月12日

(一)本次归属限制性股票:959,254,000股  
(二)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本次归属限制性股票限售转让限制  
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限售转让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执行,具体内容如下:  
1.激励对象为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其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25%,在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票。  
2.激励对象为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票在买入后6个月内卖出,或者在卖出后6个月内又买入,由此所得收益归本公司所有,本公司董事会将收回其所得收益。  
3.在本激励计划有效期内,如果《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中对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股份转让的有关规定发生了变化,则这部分激励对象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应当在符合上述规定的前提下进行。  
(四)本次归属变动情况:

股本总数	变动前	本次变动	变动后
	141,489,600	959,254	142,448,854

由于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后,公司股本总数141,489,600股增加至142,448,854股,本次归属未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

四、股权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3年6月21日出具了《验资报告》(天健验[2023]1311号),审核了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所增加注册资本的实际情况。

截至2023年6月21日止,公司已收到173名激励对象缴纳的959,254,000股限制性股票认购款合计人民币66,229,272,000元,其中人民币现金支付伍仟贰佰伍拾肆元(¥5,000,254.00),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64,270,018.00元,公司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42,448,854.00元,累计股本为人民币142,448,854.00元。

近日,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个归属期的归属登记手续已办理完成,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对本次事项出具了《证券变更登记证明》。

五、本次归属限制性股票归属对最近一期财务报告的影响  
根据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公司2023年1-3月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566,512,470元,公司2023年1-3月基本每股收益为0.02元/股;归属后,以归属限制性股本142,448,854股为基数计算,在归属后上市公司每股收益不变的情况下,公司2023年1-3月基本每股收益亦保持不变。

本次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959,254,000股,占归属前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6780%,对公司最近一期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均不构成重大影响。

特此公告。

苏州纳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7月8日

证券代码:002683 证券简称:广东宏发 公告编号:2023-041

## 广东宏大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6月30日  
2.业绩预告情况:□亏损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30,228,000万元至2,740,000万元	盈利:26,191,687万元
比上年同期增长/减少	比上年同期增长20%至30%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盈利:29,748,617万元至2,038,004万元	盈利:22,888,317万元
比上年同期增长/减少	比上年同期增长0%至4%	

基本每股收益:盈利:0.4038元/股至0.4376元/股 盈利:0.3394元/股

注:上表中的“万元”均指人民币万元。

证券代码:002902 证券简称:铭普光磁 公告编号:2023-100

## 东莞铭普光磁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6月30日  
2.预计的经营业绩:□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700万元-1000万元	盈利:4,201.45万元
比上年同期下降/增长	比上年同期下降:83.34%-96.20%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盈利:300万元-600万元	盈利:2,238.04万元
比上年同期下降/增长	比上年同期下降:84.54%-77.83%	

基本每股收益:盈利:0.0331元/股-0.0473元/股 盈利:0.2001元/股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本公司业绩预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证券代码:002451 证券简称:摩恩电气 公告编号:2023-027

## 上海摩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况;  
2.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况。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会议届次:2023年7月7日(星期三)下午14:00;  
(二)网络投票时间:采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时间:2023年7月7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时间:2023年7月7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的任意时间。

2. 网络投票系统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成山路288号世纪大道1号楼二楼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 会议地点:上海市静安区南京西路1398号静安嘉里中心酒店。  
6.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朱圣女士。

7.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上海摩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会议的出席情况  
(一)出席情况:  
1. 本次股东大会由全体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计参加,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171,438,2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9.0342%。其中:出席现场会议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计参加,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171,404,2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9.0265%;通过网络投票系统参加,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33,9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77%。  
2. 中小投资者出席会议情况: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以外的股东出席的的具体情况:  
出席现场会议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和网络投票系统的股东人,代表股份4,20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0078%;其中现场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人,代表股份30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0001%;通过网络投票系统参加,代表股份33,90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0077%。  
3. 其他人员出席会议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公司聘请的律师事务所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

三、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1. 本次会议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提案:  
2. 审议通过《关于换届选举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本次会议采取累积投票的方式进行选举朱圣女士、陈浩先生、张强先生、黄圣植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任期三年,自本次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计算。具体表决情况如下:  
1.01选举朱圣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同意票171,405,201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08%;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如下:  
同意票数:201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5117%;  
表决结果:朱圣女士当选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2选举陈浩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同意票数171,405,201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08%;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如下:  
同意票数:201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5117%;  
表决结果:陈浩先生当选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3选举张强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同意票数171,405,201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08%;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如下:  
同意票数:201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5117%;  
表决结果:张强先生当选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4选举黄圣植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同意票数171,405,201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08%;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如下:  
同意票数:201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5117%;  
表决结果:黄圣植先生当选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 审议通过《关于换届选举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本次会议采取累积投票的方式进行选举陈浩先生、张强先生、曹晋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三年,自本次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计算。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具体表决情况如下:  
2.01选举陈浩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同意票数171,405,201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08%;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如下:  
同意票数:201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5117%;  
表决结果:陈浩先生当选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02选举张强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同意票数171,405,201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08%;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如下:  
同意票数:201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5117%;  
表决结果:张强先生当选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03选举曹晋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同意票数171,405,201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08%;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如下:  
同意票数:201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5117%;  
表决结果:曹晋女士当选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三、审议通过《关于换届选举第六届董事会代表监事的议案》  
本次会议采取累积投票的方式进行选举朱圣女士、陈浩先生、张强先生、黄圣植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任期三年,自本次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计算。与职工代表监事陈浩先生共同组成